

## 航天晨光股份有限公司2025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证券代码:600501 证券简称:航天晨光 公告编号:临2025-035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本次会议没有否决议案；无  
 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股东大会召开时间:2025年7月7日  
 (二)股东大会召开地点:南京市江宁经济技术开发区天元中路188号公司本部办公楼二楼多媒体会议厅

(三)出席会议的股东和代理人人数

368人

2,出席的股东和有表决权的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股)

115,796,461

3,出席的股东和有表决权的股东所占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比例(%)

26.9817

(四)表决方式是否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规定,股东大会主持情况等。

本次会议由公司董事会召集,由董事长赵康先生主持,会议采取现场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召

开,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五)公司董事、监事和秘书会出席情况

1.公司在任董事4人,出席4人,其中董事王敏毅、张利勇、姚昌文、韩国庆、独立董事顾治青、叶青、姜绍英以通讯方式出席会议。

2.公司在任监事4人,出席4人,其中监事王敏毅、赵康先生、监事王吉军、职工监事魏晓汉、邵均亮以通

讯方式出席会议。

3.董事会秘书郑刚出席会议。

4.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非累积投票议案

1.议案名称:关于选举公司法定代表人的议案

公司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召开程序符合《公司法》《股东大会规则》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公司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的规定,本次股东大会的出席人员资格和召集人资格、表决程序和表决结果均合法有效。

特此公告。

航天晨光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7月8日

## 山东新华医疗器械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子公司产品获得二类医疗器械注册证的公告

证券代码:600587 证券简称:新华医疗 公告编号:临2025-032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山东新华医疗器械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新华医疗”)子公司新华手术器械有限公司近日收到山东省药品监督管理局颁发的《中华人民共和国医疗器械注册证》,具体情况如下:

一、医疗器械注册证的具体情况

1.产品名称:胸腔镜内窥镜

2.注册证编号:国械注准20252060382

3.注册人名称:新华手术器械有限公司

4.注册人住所:山东省淄博市高新区齐祥路2779号

5.生产地址:山东省淄博市高新区齐祥路2779号

6.结构及组成:该产品由镜体、目镜、导光束接头和导光束接头配组组成。

7.型号、规格:322×Φ10.0°,U型 ; 322×Φ10.30°,U型。

8.适用范围:在医疗机构中使用,用于胸腔及腹腔的检查和手术中观察成像。

9.批准日期:2025年6月30日

10.有效期至:2030年06月29日

11.同类产品相关情况:根据国家药品监督管理局官网数据查询信息,截至目前,国内同行业有20家公司已取得同类产品的医疗器械注册证。

12.产品主要特点

胸腔内窥镜具有超清成像,视野明亮,耐高温高压灭菌等特点,解决了医生临床中最关注的图像模糊、组织辨识不准确,使用寿命短等痛点问题。产品的特点主要是:

(1)超清成像,视野明亮:大视野广角光学系统,照明均匀无死角,减少图像虚影与反光,超高清成像精准还原组织边界,微小血管和组织纹理等关键信息,显著提升术中对组织边界的辨识度与准确定位的准确性,帮助医生实现更精细、更安全的临床操作。

(2)质量稳定,经久耐用:胸腔内窥镜支持高温高压灭菌,采用蓝宝石镜头,减少镜头磨损,镜体经历激光无缝焊接,保证了光学元件在镜体中的密封性,从而产品拥有更长的使用寿命。

二、上述医疗器械注册证的取得对公司业绩的影响

胸腔内窥镜可适配新华医疗医用内窥镜摄像系统和微创腔镜手术器械,是微创腔镜整体解决方案的重要组成部分。产品的成功注册,丰富了公司微创腔镜手术产品种类,为公司全面布局微创腔镜整体解决方案储备了新产品,同时创造了新的市场增量,进一步提高了公司在微创腔镜器械整体领域的配套能力。

三、风险提示

产品上市后实际销售情况取决于未来市场的推广效果,目前尚无法预测上述产品对公司未来经营业绩的具体影响。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山东新华医疗器械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7月1日

## 中国船舶工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换股吸收合并中国船舶重工股份有限公司暨关联交易报告书(草案)(注册稿)修订说明的公告

证券代码:600150 证券简称:中国船舶 公告编号:2025-053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中国船舶工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国船舶”或“公司”)拟向中国船舶重工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国重工”)全体换股股东发行A股股票的方式换股吸收合并中国重工(以下简称“本次交易”),中国船舶为吸收合并方,中国重工为被吸收合并方。

上海证券交易所(以下简称“上交所”)并购重组审核委员会于2025年7月4日召开2025年第8次并购重组审核委员会会议,对公司本次交易的申请进行了审议。根据上交所并购重组审核委员会发布的《上海证券交易所并购重组审核委员会2025年第8次审议会议公告》,本次会议的审议结果为:本次交易符合重组条件和信息披露要求。

结合上交所并购重组审核委员会通过本次交易等实际情况,公司对中国船舶工业股份有限公司换股吸收合并中国船舶重工股份有限公司暨关联交易报告书(草案)(注册稿)的部分内容进行了补充和修订,形成了《中国船舶工业股份有限公司换股吸收合并中国船舶重工股份有限公司暨关联交易报告书(草案)(注册稿)》。相比较重组报告书草案上会稿,本次修订的主要情况如下:

重组报告书章节		主要修订内容			
公司声明		根据中国船舶取消董事会情况更新相关表述; 更新本次交易所获的批准情况。			
重大事项提示		根据中国船舶取消董事会情况更新相关表述; 更新本次交易所获的批准情况。			
重大风险提示		根据中国船舶取消董事会情况更新相关表述; 更新本次交易所获的批准情况。			
第一章 本次交易概况		根据中国船舶取消董事会情况更新相关表述; 更新本次交易所获的批准情况。			
第二章 交易方案及定价情况		根据中国船舶取消董事会情况更新相关表述;			
第七章 本次交易的合规性分析		根据中国船舶取消董事会情况更新相关表述;			
第一章 交易背景		根据中国船舶取消董事会情况更新相关表述;			
第二章 交易方案		根据中国船舶取消董事会情况更新相关表述;			
第五章 合并双方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中介机构声明		根据中国船舶取消董事会情况更新相关表述。			

特此公告。

中国船舶工业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5年7月8日

证券代码:600511 证券简称:国药股份 公告编号:临2025-021

## 国药集团药业股份有限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董事局会议召开情况:

1.董事局会议通过了如下决议:

(一)以7票同意,0票反对和0票弃权的结果审议通过《国药股份关于选举董事长的议案》。

公司董事局选举刘月涛先生(简历见附件)为公司第八届董事局董事长。

(二)以7票同意,0票反对和0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国药股份关于调整第八届董事局专门委员会的议案》。

为加强董事会决策的科学性,充分发挥专门委员会在上市公司治理中的作用,公司拟撤销第八届董事局战略委员会、提名委员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调整后各专门委员会成为:

董事局战略委员会:刘月涛(召集人)、余兴喜、陈文深、刘景、沈涛、周滨;

董事局提名委员会:史文录(召集人)、刘月涛、陈文深、刘景、沈涛;

董事局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刘月涛(召集人)、余兴喜、陈文深、周滨。

特此公告。

国药集团药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7月8日

● 本次会议是否有否决议案:无  
 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股东大会召开时间:2025年7月7日

(二)股东大会召开地点:北京市东城区水景门二层西侧间8号院2号楼中海地产广场西塔1层会议室301

(三)出席会议的股东和代理人人数

321人

2,出席的股东和有表决权的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股)

409,127,246

3,出席的股东和有表决权的股东所占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比例(%)

62.1769

(四)表决方式是否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规定

公司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程序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规定,本次股东大会的出席人员资格和召集人资格、表决程序和表决结果均合法有效。

(五)公司董事、监事和秘书会出席情况

1.公司在任董事4人,出席4人,其中4人为上市公司独立董事;

2.公司在任监事4人,出席3人;

3.董事会秘书刘月涛出席了会议;其他部分高管列席会议。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投票表决情况

1.关于增补董事的议案

根据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本次会议对增补董事的议案进行了表决。

议案序号 议案名称 得票数 表决权数 表决权数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的股东的百分比(%) 是否当选

101 刘月涛 468,617,214 99.8912 是

102 周滨 468,602,930 99.8892 是

(二)涉及重大事项,5%以下股东的表决情况

议案序号 议案名称 得票数 表决权数 表决权数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的股东的百分比(%) 是否当选

101 刘月涛 66,761 100 99.9999 是

102 周滨 199 99.9984 是

(三)关于议案表决的有关情况说明

根据表决结果,本次股东大会的议案均获得通过。

三、律师见证情况

1.为本次股东大会见证的律师事务所:北京国枫律师事务所

律师姓名:郭莹、黄静

2.律师见证结论意见:

本所律师认为,公司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程序符合法律、行政法规、规章、规范性文件、《股东大会议事规则》及《公司章程》的规定,本次会议的召集人和出席会议的人员资格以及本次会议的表决程序和表决结果均合法有效。

特此公告。

国药集团药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7月8日

证券代码:600511 证券简称:国药股份 公告编号:2025-020

国药集团药业股份有限公司2025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一、增持股东的基本情况:内蒙古蒙电华能热电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控股股东北方联合电力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北方公司”)计划于2025年4月8日至2025年7月7日(自公告披露之日起5个月内)期间内增持公司人民普通股股份,累计增持金额不少于人民币0.5亿元,不超过人民币1亿元,增持股价不超过4.45元/股。

二、增持计划的主要内容

(一)增持主体:基于对公司未来发展的信心。

(二)增持股份的种类和方式:A股。

根据市场情况,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允许的方式进行(包括但不限于集中竞价交易、大宗交易等)。

(三)增持股份的价格:增持股价不超过4.45元/股。

(四)增持股份的期限:自增持计划公告披露之日起不超过3个月。

(五)增持股份计划的实施期限:自增持计划公告披露之日起不超过3个月。

(六)增持主体承诺:在增持计划实施期间及法定期限内不减持所持有的公司股份。

(七)增持主体承诺:在增持计划实施期间及法定期限内不减持所持有的公司股份。

三、增持计划的实施结果

北方公司于2025年4月8日前直接持有公司无限售股股份3,322,081,486股,占公司总股本的1.99%,其一致行动人天津华人投资管理有限公司—华能结构调整1号证券投资基金(以下简称“一致行动人”)持有公司无限售股股份129,740,140股,占公司总股本的5.304%。

(三)增持主体的持股情况,现将有关情况公告如下:

一、增持主体的基本情况

(一)增持主体:北方公司,系公司控股股东&lt;/